

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变更及《公司章程》备案登记的公 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近日，公司已办理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备案登记手续，并取得了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《登记通知书》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注册资本变更情况

1、权益分派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

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4 年 6 月 5 日实施完成。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，公司总股本由 16,289.10 万股变更为 21,171.6567 万股，注册资本由 16,289.10 万元变更为 21,171.6567 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2024-036）。

2、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

因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未达到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及部分激励对象离职，公司对已获授但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。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4 年 8 月 1 日完成，公司总股本由 21,171.6567 万股变更为 21,134.0389 万股，注册资本由 21,171.6567 万元变更为 21,134.0389 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8）。

二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

原《公司章程》条款	修订后《公司章程》条款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,289.10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,134.0389万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6,289.10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1,134.0389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除上述条款内容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，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《登记通知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18日